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李星瑩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089

傳真：02-87884137

電子信箱：be214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330914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推廣海報1份 (33488815_1133091423_1_ATTACH1.jpg)

主旨：有關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辦理第3屆「臺灣地方特色歌謠
創作比賽」北區推廣音樂會（含漢詩吟唱）及研習課程活
動一案，請鼓勵貴校師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3年9月2日藝演字第1130002747
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係為鼓勵地方特色歌謠傳唱風氣，培養在地音樂
藝術人才，創作地方特色歌謠，以達傳承、發揚、創新，
深化本土文化認同之目標。

三、活動相關資訊如下

（一）研習課程

1、時間：113年9月20日（星期五）下午3時至5時。

2、地點：新竹縣政府大禮堂（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
號）。

3、全程參與者將核予研習時數2小時，請逕至全國教師在
職進修網報名（課程代碼：4560028）或至以下連結填

永春高中 1130903



NCAA1133009295

寫表單 (<https://forms.gle/K7AVv1q58RV9rAa69>)。

4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9月19日止。

(二) 音樂會

1、時間：113年9月20日（星期五）晚上7時至8時。

2、地點：新竹縣政府大禮堂（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）。

3、聯絡電話：03-5822098分機721林主任，索票入場（請洽新竹縣二重國小學務處），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開放索票，額滿為止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